

【后山史话】



■ 任见

又名后山,有各种作品约2000万字,如《洛阳往事》、《帝都传奇》(九卷本)等。全新的判断、犀利的表述、深刻的幽默、温暖的交流,是任见著作的美质和特色,本报首家推出其“后山史话”系列美文。

黄帝战胜了蚩尤,驱逐了炎帝,真正抖起来了。接着,他顺势收拾了榆罔和共工部落,将前者赶跑了,把后者并入了自己的部落。

共工家族的大管家夸父逃出去自立门户,黄帝派应龙扫荡神农氏在中原地区的残留支系,也包括夸父。夸父是个壮汉,倔强不降,与应龙激战不休。

应龙人多势众,把夸父追得不停地向西逃窜。夸父在战斗中受

猛志固常在

伤,找了根木棍做手杖,以助其行动。在黄土高原的咽喉地区函谷关地段,夸父被应龙包围了,但他生命不息,拼杀不止,最后长啸倒下,血溅四野。

夸父的手杖斜插进深厚的黄土地,由于鲜血的滋养,手杖生根发芽,年深月久,竟长成了桃林。

司马迁说,黄帝管辖的地方大极了,西至甘肃,东到山东,南达湖湘,北抵冀中。他替黄帝吹牛呢。实际情况是,黄帝一辈子都爱打仗,“大小五十五战”“天下有顺者,从而征之,披山通道,未尝宁居”,他一直不曾安生过。

黄帝打仗厉害,对内统治更残酷。“黄帝作君臣上下之义,父子兄弟之礼,夫妇匹配之合,内行刀锯,外用甲兵。”这是《商君书·画策》的原始记录。

“内行刀锯,外用甲兵”,这样对待部下,实在是“铁血”统治啊!

尽管黄帝能打仗,但不服气的还是很多,刑天就是其中之一。

刑天跟黄帝争锋头,反抗其滥用刀锯和甲兵,被黄帝捉住,砍掉了脑袋,血柱冲天。但英雄刑天尸身不倒,以二乳为目,以肚脐为口,左手握着荆盾,右手挥舞着利斧,吆喝着跟黄帝单挑独斗,继续死拼。

两个乳头只能算作“义眼”,无视力,所以刑天只能向着天空猛劈

狠砍,不停地与看不见的敌人厮杀。这个拼命到底的悲剧形象,成为后世祀奉的战神。

晋人陶渊明《读山海经》以“刑天舞干戚,猛志固常在”赞颂刑天的精神。现代电脑游戏的作者,常设计刑天为战斗角色,因其无头外形非常卡通,厮杀起来十分勇猛。

刑天原系炎帝的大将,有的史家说他本来无名,脑袋失去后被《山海经》记为“形天”,历史上有几千年没有“国家语委”管理汉字,传来抄去成了“刑天”。

黄帝主宰中原之后,炎帝在南方去世了。黄帝派遣子弟少昊去统管南方九黎。

蚩尤的旧部逃往南方之后,黄帝让少昊统治蚩尤原来在东部的地盘,炎帝死了,他又派少昊到南方接管炎帝的势力范围。而蚩尤的家族,早已游荡到西南方大山里,变成了后世所谓的“三苗”。

后世说黄帝“二十五宗”,即二十五个直系部落,其中十四个占有封地和姓氏。经后山细心考证,中原汉族姓氏,隶属于黄帝的虽说法较多,但隶属于炎帝和蚩尤的,兼隶属于炎帝和黄帝、黄帝和蚩尤的,也不在少数。

黄帝的直系后代,执掌最高统治权柄的有五任,但均没有多大政绩,不见影响。

【青墨红尘】



■ 李青

专职编辑,业余写作,中篇小说《谁都救不了你》曾获《当代》文学拉力赛冠军。伪装的“情感专家”,著有《读懂老婆,做好老公》《读懂老公,做好老婆》。

失败者的故事

勒维恩·戴维斯在后巷被人痛揍的时候,鲍勃·迪伦登台唱歌了。《醉乡民谣》就在鲍勃·迪伦的歌声中被唱红了。科恩兄弟总是把目光聚焦在失败者身上,他们说,成功者的故事,好莱坞已经拍得太多了。

一个卖报纸的小男孩,偶遇一位亿万富翁,问他成功的秘诀,富翁说,起初我只有一块钱,便拿着这一块钱买了一个苹果,然后把这个苹果卖了,赚了一块钱,我又拿着这两块钱买了两个苹果……小男孩若有所思地说,噢,我好像懂了。富翁打断他说,你懂啥?后来我的富翁老爹死了,我继承了他所有的遗产。

成功者的故事都是相似的,不是祖辈传的就是老天赐的——祖辈传的是资源和人脉,老天赐的是天赋和机遇。失败者的故事却各不相同。

对于成功的解读,我们最熟悉的是爱迪生给出的公式:成功等于99%的汗水加1%的天才。老师们在告诉我们这句话时,总是把重点放在99%的汗水上,鼓励我们要努力抛洒汗水,好像谁流的汗水多谁就能成功,却隐瞒了爱迪生后面的注释——这1%的天才十分重要,属于成功的必要条件。

勒维恩·戴维斯不可谓不努力,他为了追求理想,放弃正常的生活和工作,居无定所,四处蹭饭蹭沙发,唱片一张也没卖出去。就在他感到绝望、准备放弃的时候,鲍勃·迪伦出现在他唱歌的小酒吧里,这分明就是循着他走过但没有走通的老路在走,鲍勃·迪伦的结局不用多说,那是美国流行音乐史上绕不过去的里程碑式人物。

为什么同样的路径,有人碰得头破血流,有人却由此走向辉煌?

失败者的故事很容易让人得出怀才不遇的结论。真的有怀才不遇这种事吗?不是我不行,是世人不识货?

才华这东西并不是孩子,怀的时间久了就会被人看出来。才华是埋在地底的金子,在挖掘打磨之前,它和普通石头没多大区别。把一块金矿石仔细打磨并且展示在世人面前,这是个系统工程,与金矿石的形成过程同样重要,不遇的才,要么是金矿分量不足,要么是本身有短板限制了发展。

如果是前者,那就没什么好抱怨的,人家至少需要1%的天才,你只有0.1%;如果是后者,或许还有可安慰之处,在别人看来是短板的地方,很多时候正是当事人自我感觉最高贵、冷艳的地方,不同于流俗总是一件可以让人骄傲的事情。

最容易让人混淆的地方在于,有时候明明是前者,却被看成了后者,才华不够导致的失败,却激发出不见容于世的愤懑不平,怪天怪地怪社会就是怪不到自己身上,时间就这么被蹉跎了,真是耽误事啊!

【幻游史空】



■ 李焕有

大学教授,学报编辑。酷爱国学,书虫一个。遨游上下五千年,思考江湖风雨间。读《世说新语》,感悟当下人生。撷取历史片段,愿与读者分享。

酒是用来暖感情的

浓浓,适当喝点儿也没什么大不了的,并且的确能达到融洽彼此感情的目的。毕竟,中国是重感情、重礼仪的国度。

不过,凡事总有个度,喝酒亦然。如果不节制,甚或带着其他目的喝酒,最终的场面也许就难以控制了。据报载,一家公司组织店庆活动,员工李某在宴席上给领导敬酒,本着“领导随意我喝完”的原则,喝了一杯又一杯;给同事们碰酒,要讲“感情深一口闷”的哥们儿义气,喝了一杯又一杯;接受领导的回敬,怀着“会喝一斤喝一桶,回头提拔当副总”的期盼,喝了一杯又一杯……结果,李某在回家途中死亡。这样的悲剧在现实生活中常有耳闻。

喝酒若不带功利性,一般喝得比较轻松。如果有了功利成分,有了等级观念,问题就变得复杂了,感情的分量轻了,或许还掺杂一些其他内容。

三国魏晋时期,喝酒风气很盛。《三国演义》里的张飞就是十足的酒鬼。每次召集军官喝酒,都要大家一口闷,谁不喝就用军棍伺候。下属曹豹不会喝酒,张飞大怒,要打他一百军棍。众人求情,张飞才抽他五十鞭子了事。

与张飞相比,刘表算是比较温

厚的。曹丕在《典论》里记载,刘表大宴宾客时,身边放一根长木棍,木棍的顶端安放一枚长针。如果哪位宾客喝多了,爬到桌下睡觉,他就拿针扎人家的屁股,扎醒后命其继续喝。

历史上最变态的劝酒要数西晋的石崇。据《世说新语·汰侈》记载,石崇每次请客,都要让美女劝酒,如果哪位客人不干杯,就叫家奴杀掉劝酒的美女。丞相王导和大将军王敦曾经一同到石崇家赴宴。王导一向不能喝酒,此时只好勉强喝,直到大醉。王敦则坚持不喝,石崇就下令将劝酒的美女拉出去杀掉;再劝,王敦依旧不喝,劝酒的美女又被拉出去斩了。如此这般,石崇连续杀了三个美女,王敦仍神色不变,还是不肯喝酒。王导责备他,王敦说:“他杀自己家里的人,干你什么事!”

在人命关天面前,大将军王敦似乎和石崇一样变态,但仔细思考,在一般的酒场上,少顾及面子,就可以不喝得酩酊大醉。

我喜欢这样的酒文化段子:只要感情到了位,不喝也会很陶醉;酒逢知己千杯少,能喝多少是多少;天上无雨地下旱,以茶代酒更划算;少喝烈酒多吃菜,这样感情深似海。

酒文化渗透在我们每一个人的生活里。无酒不成席是中国人的传统文化,有酒显得主人厚道;喝不喝先倒上,是中国人的礼貌习俗,显得主人待客有诚意;不喝不喝又喝了,是中国人的面子文化,不喝显得不礼貌;喝着喝着又多了,是中国人的豪爽文化,主人热情相劝,客人不能一味儿拒之。

这样的喝酒,嘻嘻哈哈,情谊